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黃竹清

電話：02-27208889轉6344

傳真：02-87884137

電子郵件：rn9758@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特字第11101453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影本、安置簡章、安置特殊教育學校簡章、安置高級中等學校簡章、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簡章及適性輔導安置緊急及重大事件處理方式表各1份
(23490158_1110145374_1_ATTACH1.pdf、23490158_1110145374_1_ATTACH2.pdf、23490158_1110145374_1_ATTACH3.pdf、23490158_1110145374_1_ATTACH4.pdf、23490158_1110145374_1_ATTACH5.pdf、23490158_1110145374_1_ATTACH6.pdf)

主旨：轉知「112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111年11月14日府教特字第1110318679號函辦理。

二、112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共分為安置特殊教育學校、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及安置高級中等學校3種簡章，學生僅能選擇1種安置類型報名，且不得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市及其他直轄市自行辦理之適性輔導安置。

三、112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開缺名額預計於111年12月30日前公告於「112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https://tyshse.special.](https://tyshse.special/)

蘭雅國中 1111116



PIAA1116010359

tyc.edu.tw），請自行上網查閱。

四、旨揭安置簡章報名期程如下：

(一)線上報名：請於112年2月6日至2月19日至「桃園市高中特教服務E化平台」（網址：<https://tyshse.special.tyc.edu.tw/special/>）完成網路報名作業。

(二)報名資料送件：各國中請彙整集體報名名冊於112年2月20日至3月1日前將報名表件送達本市高中特教資源中心（桃園特殊教育學校）。

(三)報名112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簡章者，其生涯轉銜建議表之興趣測驗及性向測驗施測工具說明如下：

1、採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研發之「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國中版）及「情境式職涯興趣測驗」（國中版）兩項測驗，請學校務必於報名前協助學生施測完畢，前開測驗請至生涯測驗系統網站(<https://career.ntnu.edu.tw/>)申請帳號及密碼，並下載測驗指導手參閱。

2、考量作業之客觀與公平性，僅針對無法觀看電腦進行測驗之視覺障礙學生以「國中生涯興趣量表(第二版)」及「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代替施測。

3、請各校落實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施測，依據學生需求（如識字或閱讀理解困難）提供適性評量方式，俾利身障學生適性就學。

五、倘有相關疑問，請洽桃園市高中特教資源中心劉芷寧主任或張玉珊組長（電話：03-3647099分機666或602）、桃園市

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涂芳瑜股長或戴美倫小姐(電話：
03-3322101 分機7581或7589)。

六、檢附桃園市政府原函影本、112學年度桃園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簡章、安置特殊教育學校簡章、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簡章、安置高級中等學校簡章及適性輔導安置緊急及重大事件處理方式表各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

副本：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含附件）

電子公文
2022/11/16
10:33:49
交換章

裝

訂

線

